

2018年永慶盃拔河比賽競賽規程

一、活動宗旨：為推廣國內拔河運動發展，本院透過贊助基層學校拔河隊、舉辦拔河訓練營以及永慶盃拔河比賽等方式，發揚拔河運動。為進一步向下紮根，規劃舉辦本賽事，邀請全台灣中小校隊及班隊，長庚紀念醫院同仁共襄盛舉，共同發揚團隊精神。

二、主辦單位：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拔河隊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邀請中)、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邀請中)、
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

協辦單位：長庚養生文化村、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三、比賽日期：2018年12月15日(六)至12月16日(日)

四、活動流程：

(一)國小校隊、推廣組與社會組(2018年12月15日)參賽隊伍賽前與當日規劃

1. 過磅時間：12月14日下午2點至5點或12月15日上午7點至8點，逾時不候，未依規定時間完成過磅，視同放棄比賽資格。
2. 過磅地點：長庚養生文化村E棟1樓。
3. 12月15日上午8點於長庚養生文化村E棟B2體育館內召開領隊會議，上午8點30分召開裁判會議。
4. 12月15日上午9點開幕儀式後即進行比賽，下午5點閉幕儀式。

(二)國中校隊與推廣組(2018年12月16日)參賽隊伍賽前與當日規劃

1. 過磅時間：12月15日下午2點至5點或12月16日上午7點至8點，逾時不候，未依規定時間完成過磅，視同放棄比賽資格。
2. 過磅地點：長庚養生文化村E棟1樓。
3. 12月16日上午8點於長庚養生文化村E棟B2體育館內召開領隊會議，上午8點30分召開裁判會議。
4. 12月16日上午9點開幕儀式後即進行比賽，下午5點閉幕儀式。

五、比賽地點：長庚養生文化村E棟B2體育館(333桃園市龜山區長青路9號)

六、比賽組別：

比賽日期	類別	組別	隊伍數	體重級別標準	
107.12.15(六)	社會組	男女混合組	8	600 公斤以下	
	國小校隊	男子組	8	400 公斤以下	
		女子組	8		
		男女混合組	8	360 公斤以下	
	國小推廣	男子組	8	400 公斤以下	
		女子組	8	400 公斤以下	
		男女混合組	8	360 公斤以下	
	107.12.16(日)	國中校隊	男子組	8	540 公斤以下
			女子組	8	460 公斤以下
男女混合組			8	500 公斤以下	
國中推廣		男子組	8	540 公斤以下	
		女子組	8	460 公斤以下	
		男女混合組	8	500 公斤以下	

比賽資格與限制

- 一、各隊選手報名人數最多 12 人，過磅註冊人數最多 10 人，上場比賽 8 人(男女混合組為男子 4 人、女子 4 人)。
- 二、各隊組隊伍數上限 8 隊，額滿為止。(以 e-mail 收到報名表及相關報名資料確定完整後之順序為暫定成功報名，並於 10 天內收到紙本報名資料才算報名完成並排定報名順序，資料未完整或電子檔寄出後 10 天內未收到紙本將無法排定報名順序內)。
- 三、國小與國中組皆需為在學學生，每校每組以報名第一隊為主，第二隊起以候補排之。
- 四、報名選手不得跨類別參加，同類別可跨組報名。
- 五、選手請穿著一致運動服，出賽隊伍請自備安全帽。
- 六、國小、國中推廣組以班為單位報名參加，為比賽公平性，勿著拔河鞋、後衛不背繩，請選手著運動鞋。

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2018年10月15日10時至2018年10月31日16時截止。

(二)報名手續：

1. 請詳讀「2018年永慶盃拔河比賽競賽規程」後，詳填大會規定之報名表(如本規程附件)，並加蓋單位印信及單位主官簽章。
2. 請將報名表、報名之學生證(在學證明)或身分證掃描電子檔寄至電子信箱 q1990119@cgmh.org.tw，並於電子檔寄出後郵寄紙本資料或親送至報名地點(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長庚紀念醫院社服處許庭榕小姐」收)，上述兩項手續皆需完備始完成報名，缺一不可，請於電子檔寄出後電洽 03-3281200*5175 許庭榕小姐確認。
3. 報名以 e-mail 收到報名表及相關報名電子檔資料並確定完整後，始為暫定成功報名，於 10 天內收到紙本報名資料使視為報名完成並排定報名順序(順序在前者優先受理報名)，資料未完整或電子檔寄出後 10 天內未收到紙本將視為報名未完成。
3. 社會組已於 9 月結束報名，不再受理報名。

七、賽程抽籤：

(一)日期：2018年11月9日(五)下午2點。

(二)地點：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兒童大樓K棟B2社會服務處會議室。

(三)參賽各組應指派代表準時出席抽籤，未準時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八、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審定之最新拔河運動規則。

九、比賽用繩及河道：採用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審定合格拔河繩及綠色亞洲式河道。

十、比賽制度：

(一)社會組：每局一戰定勝負，預、決賽均採一局雙敗淘汰制。

(二)國小組：每局一戰定勝負，預、決賽均採一局雙敗淘汰制。

(三)國中組：預賽所有賽程一律採2局制，2局全勝得3分，1勝1負各得1分，2局全負得0分。決賽採3局2勝制。

1. 每組以各隊積分高低排名。

2. 若積分相同，則以相關場次之對戰勝負定名次(勝者名次在前)。

3. 若再相同，則以全部賽程勝場數決定名次。

4. 若再相同，以賽程所有場次之犯規警告次數總合定名次(次數較少者佔先)。

5. 若再相同，則以賽程相關場次之對戰局參賽選手總體重定名次(較輕者佔先)。

6. 若再相同，則以該組賽程結束後再戰乙局定名次。

十二、獎勵：

(一)各組設冠、亞、季軍獎盃乙座及獎金，並由大會頒發以茲鼓勵。

(二)各組獎金如下：

1. 校隊組：冠軍 5 萬、亞軍 3 萬、季軍 2 萬。
2. 推廣組：冠軍 2 萬、亞軍 1.5 萬、季軍 1 萬。
3. 社會組：冠軍 2 萬、亞軍 1.5 萬、季軍 1 萬、殿軍 5 千、第 5 名至第 8 名 2,500 元。

(三)得獎者所獲之獎金、補助金，應依所得稅法規定扣繳；並自行負擔收據金額千分之四印花稅票，相關賦稅扣繳與印花稅作業，得獎者須配合大會作業方式辦理，不得異議。

十三、參賽學校交通費補助：

(一)參賽學校依地區性提供交通費補助，依各地區補助內容如下：

1. 東部地區(花東地區)，不論報名組別數，每校補助上限 5,000 元。
2. 南部地區(南高屏地區)學校，不論報名組別數，每校補助上限 4,000 元。
3. 中部地區(中彰雲嘉地區)學校，不論報名組別數，每校補助上限 3,000 元。
4. 北部地區(宜北北基桃竹苗地區)學校，不論報名組別數，每校補助上限 2,000 元。

(二)得獎者所獲之獎金、補助金，應依所得稅法規定扣繳；並自行負擔收據金額千分之四印花稅票，相關賦稅扣繳與印花稅作業，得獎者須配合大會作業方式辦理，不得異議。

(三)交通費補助金發放資格與方式：交通費補助將於賽後撥款，若未完成過磅或其他因素無法參賽之隊伍，將無法領取交通費補助，參賽學校應配合大會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十四、申訴：

(一)有關選手資格之抗議，須於該場比賽十分鐘前提出，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

(二)比賽發生爭議時，須立即向該比賽主審裁判提出口頭申訴申請，並於該場比賽完畢十分鐘內，向裁判長提出申訴書及繳交保證金三千元，保證金將於申訴成功後退還。

(三)對於大會判決之結果不得有異議，若判決結果無理得沒收其保證金，充當大會賽事基金。

十五、注意事項：

(一)參賽學校選手請隨身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在學證明)；社會組請攜帶員工證，以便查驗。

(二)選手過磅單一式兩份請填妥基本資料並黏貼最近照片，於比賽當天(或前一天)攜帶至大會統一過磅檢核，各隊選手一定要帶過磅單出賽(無則不能出賽)。

(三)比賽場地中禁止使用液體溶劑清潔比賽裝備，違反者取消該場比賽隊伍成績。

(四)所填報名參加本賽會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會相關用途使用。

- (五) 本賽已有投保相關公共意外責任險，另大會將協助參賽者投保當日活動之個人旅平險。
- (六) 運動是保持身體健康的重要元素，請參加者視自身當日體能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有充足的睡眠，參加本活動請注意身體健康，慎重考慮自身健康狀況，身體如有不適(例如：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胸痛、胸悶、呼吸困難)，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疾病者，請勿參賽。
- (七) 比賽如遇天候等不可抗力因素，大會將以參賽者安全為考量，有權決定是否取消或擇期比賽；若遇天災，大會將以桃園市政府宣布停止上課依據，宣布活動取消，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十六、大會保險說明：

- (一) 比賽日大會為參加本次活動之參賽者投保每人新台幣6,000,000公共意外責任險，另協助每位參賽選手投保當日活動之個人旅平險。
- (二) 公共意外責任險承保範圍：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保險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公共意外責任險只理賠因大會疏失造成之意外傷害。(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
1. 被保險人因承辦活動之行為在本保險單載名之營業處所發生意外事故。
 2. 被保險人在營業處所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 (三) 承保範圍不包含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非主辦單位依法應負賠償責任之事故。
- (四) 本會對於現場只做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參加民眾若有前項所述之疾病史，建議慎重考慮自身安全。

十七、參加活動聲明：

- (一) 本人(本團體參加者)已經詳細閱讀本競賽規程，且同意亦保證遵守大會於活動中所約定之事項，保證本人(本團體參加者)身心健康，亦了解拔河比賽所需承受之風險，志願報名參加活動，活動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本人(本團體參加者)及家屬願意承擔活動期間所發生之個人意外風險責任，亦同意放棄對於非因主辦方造成之傷害、死亡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損失提出任何形式的賠償及索求，一切與主辦單位無關。
- (二) 本人(本團體參加者)明白此項活動的錄影、相片及成果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或於網頁上登出，亦同意主辦或主辦單位授權之單位寄送相關拔河競賽活動訊息或使用本人(本團體參加者)肖像及成果於宣傳活動上。
- (三) 報名者視同已詳閱本參加活動聲明，同意以上所述事項並願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一經報名後將不得以任何理由質疑活動內所列之事項。

十八、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最後修改與解釋的權利。

2018 年永慶盃拔河比賽國中、小組報名表

報名學校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隊組 <input type="checkbox"/> 推廣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男女混合組	
聯絡人				連絡電話					
聯絡信箱				隊名					
領隊 <small>(若無則免填)</small>	姓名_____			餐食		葷_____份、素_____份			
	出生年月日_____			參賽學校印信 及主管簽章		<small>(請依實際報名人數填寫)</small>			
身分證字號_____			管理			姓名_____			
教練 <small>(若無則免填)</small>	姓名_____			(若無則免填)		出生年月日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編 號	隊員 姓名	身份證 字號	出生 年月日	編 號	隊員 姓名	身份證 字號	出生 年月日		
1				7					
2				8					
3				9					
4				10					
5				11					
6				12					

備註：

- 一、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會使用。
- 二、 如報名者係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校方應併同取得其法定代理人之書面同意，經報名後，將視校方擔保未成人之報名均已取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 三、 若有問題請洽 TEL：(03)3281200-5175、0975352876 許庭榕小姐。

2018年永慶盃拔河比賽選手過磅單

學校：_____ 組別：_____

領隊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No. 1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5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9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教練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No. 2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6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10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管理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No. 3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7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4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No. 8

貼照片處
請勿超線

姓名：_____

體重：_____ kg

備註：

1. 本過磅單一式兩份，請填寫基本資料並貼上照片攜至大會統一過磅。
2. 未貼照片或未過磅者不得出賽。
3. 體重一欄由大會過磅時填寫。
4. 過磅時重量超重只有一次減量調整機會。

選手體重總和 _____ kg

教練簽名 _____

裁判簽名 _____